

证券代码:002447

证券简称:壹桥股份

公告编号:2017—031

大连壹桥海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

大连壹桥海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与资产出售和购买相关的重大事项,且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有关规定,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7年5月2日(星期二)开市起停牌,并于2017年4月29日发布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7)。2017年5月8日,2017年5月15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29、2017-030)。(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4月29日、5月8日、5月15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经公司进一步确认,此次正在筹划的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手方为南昌京鑫优贝网络科技中心(有限合伙),涉及标的所属互联网泛娱乐行业。此次筹划资产重组因有关事项尚存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壹桥股份;代码:002447)自2017年5月16日开市起继续停牌。本公司承诺争取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即承诺争取在2017年6月1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

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根据重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延期复牌申请未获交易所同意的,公司股票将于2017年6月2日开市时起复牌,同时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是否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及相关原因。

如本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如公司股票停牌时间累计未超过 3 个月的，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 1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如公司股票停牌时间累计超过 3 个月的，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 2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

二、停牌期间安排

公司自停牌之日将按照相关规定，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履行必要的报批和审议程序，督促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审计、评估等中介机构加快工作，公司预计将在停牌期满前五个交易日向交易所提交符合要求的披露文件。

三、必要风险提示

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本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四、备查文件

1. 经董事长签字、董事会盖章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申请表》；
2.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大连壹桥海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六日